

·《文献》顾问与编委论谈·

开拓少数民族文献研究的新局面

聂 鸿 音

当前的中国少数民族文献研究呈现了百花盛开的局面。在欣喜之余也应该看到,取得的成绩几乎都体现在毕业生和科研成果的数量上,而在提高质量方面还有很长的路要走。面对这种局面,由高水平的学术杂志开设少数民族文献研究专栏,这不但能为学者多提供一个交流的窗口,而且更重要的是,能为少数民族文献研究真正融入博大精深的中国文献学指引路径。

三十多年前,开设少数民族文献课程的仅限于校名带“民族”的高等院校,且大都附着于单一的语言专业,并没有被视为专门的学科。这种局面随后发生了改变,到现在为止,不少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都已设置了独立的少数民族文献专业或者研究方向,配备了专业教师,培养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数以百计。与此相应,师生们三十多年来也出版了大量著作和专题论文。然而必须承认,专业的细化固然有利于“绝学”的传承,但如果细化过度,最终会造成一些“冷门”学科与大众学科的隔绝。时至今日,这种由独立学科变成孤立学科的趋势已显而易见了。

中华民族文化由历史上众多民族的文化凝聚而成,因此无论研究多么“冷门”的学问,都不可忘记那仅仅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相关的研究必须遵守统一的表述范式和术语体系,旨在与“大众学科”一道为阐释整体的中华文化服务。具体到文献学领域而言,中国传统的学术研究经过近两千年自身的发展,加之在20世纪初又吸收了欧洲汉学和日本东洋学的部分思路,目前业已定型。多年的实践证明,用这样的固定范式来整理汉文古籍是有效的,留给研究者在方法论方面的创新余地已经很小。如果一定要谈创新的话,重视不同民族文献间的互证也许是值得努力的方向。可以看到,外国学者在研究少数民族文献时大都会尽力从汉文古籍中寻找证据,那么我们在校理汉文古籍时为什么不能结合少数民族文献来加深认识呢?

汉文的传统古籍里有很多用汉字音译的人名、官名、部族名之类外民族词语,同一个词在各种不同的本子中往往用字不同,令人在鲁鱼亥豕之间颇

难选择,所以此前的古籍整理者大都弃之不校,即使有人勉力为之,也难免像明代陈士元的《诸史夷语解义》那样谬误迭出。其实若具备相应的少数民族语言知识,则一部分异文的正误是可以判断的,一部分“夷语”的来历也是可以厘清的。乾隆皇帝曾敕命四库馆臣参照当时的少数民族语言校改古书的译音用字,虽然最终把“校改”搞成了大幅度的重新翻译,且因对源语判断多有失误而屡遭“妄改古书”之讥,但乾隆的这个初衷也还是多少有些合理的成分。在利用少数民族文献来校理汉文古籍这方面,老一辈学者合作完成的《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1985)可以视为典范。毋庸讳言,要使我们这一代的学术积累赶上前辈专家的水平,那在短时间内还不可能,但养成他们那样的学术意识则是绝对必要的。近年来我们高兴地看到,已经有中青年学者就此做出了努力。通过对照少数民族的语言和文献,彭向前等指出了传统汉文古书里长期存在的一些讹脱衍倒现象,解释了一些长期困扰读者的疑难词语,例如苏轼《仇池笔记》“兀檫者,惭愧也”,“兀檫”当从胡寅《原乱赋》作“兀擦”,勘同藏文 ngo tsha(惭愧)。这些尝试虽然只是零碎的笔记,也许还远未形成大规模的研究,但却是当今古籍整理中值得注目的亮点。

近年来发表的有关少数民族文献的论文数量很多,但征引率极低,即使略有征引,也仅仅限于单一文种的窄小研究领域之内,甚至主要见于作者及其学生的“自引”。这说明我们的研究成果还不能为中国文献学做出实质性的贡献,能起到的作用只是使读者开阔眼界,认识到中国古籍从形式到内容的丰富多彩而已。必须指出是,造成学科孤立的根本原因在于我们自己。许多研究中国少数民族文献的学者长期以来存在一个认识上的误区,即过分地强调本民族的特性而忽略了中华民族文化的共性。事实上,如果把历史上某个单一民族纳入更广阔的视野来观察,就会发现其中绝大部分文化因素都是中华民族共有的,甚至是全人类共有的,真正属于本民族创新的成分并不像人们宣传的那么多。这种认识上的误区在很大程度上来自学校设置专业的过度细化。传统上对文献学研究者的要求是“文史全才”,他们必须通晓的科目有六,即中文专业的文字、音韵和训诂,以及历史专业的目录、版本和校勘,然后需要在此基础上进行经史子集的大量阅读。然而据我所知,中国高等院校的少数民族文献专业还没有一个设置了全部这六门课程,有的“国学”专业甚至连一门课也没有开过,只是要求学生封闭在某一种少数民族语文里终其一生。人们似乎没有意识到,即使是母语使用者,无论他多么娴熟于自己民族的语言文字,也仅仅是停留在“识字”阶段,距离真正的学术研究还很遥远。事实上粗通一两门外民族语文并没有想象的那么困难,也没有想象的那么重要,只要理解了所用语言的基本结构特征,需要时自然有工具书可查。可以看到,做出些成绩的研究者往往具有中文或历史

专业的教育背景而非少数民族语言专业出身,他们的少数民族语文知识是通过自学掌握的。这就是说,通晓一两门外民族语言虽然是研究少数民族文献的必要条件,但绝对不是充分条件。

研究少数民族文献其实和研究汉文献一样,在大学阶段打好文史六个科目的基础是最重要的。识读少数民族文字只是在必要的基础上增加一点内容,绝对不能用单纯学习少数民族文字来取代传统文献学基础知识的教学和基本技能的训练。坦率地说,那不是扩大了国学的领域,而是丧失了国学的根本精神。一味强调民族特色造成的结果是,研究少数民族文字的没有读过《说文》“段注”,研究少数民族文学的没有读过《诗经》“毛传”,研究少数民族教育的没有读过《论语》《孟子》,研究少数民族法律的没有读过《唐律疏议》。这导致论著中使用的专业术语和表述方式不合传统文献学规范,别人读了几遍也不知所云,则其成果孤立 in 文献学界之外自属必然。

要使高等院校的少数民族文献教学进入理想的轨道,这不是短时期能够达到的目标,高水平的学术刊物应该于此助一臂之力。回想自己青年时代刚刚进入科研领域时,学术刊物的编辑就成了编外的指导教师。他们在接到投稿以后,会针对每一个细节提出具体意见,如果遇到需要讨论的问题,他们会打电话约作者去编辑部面谈,有时甚至会在下班的途中登门商讨。编辑们注重文章的细节,这与研究生导师“抓大放小”的审读风格形成了互补,非常有益于作者写作能力的提高。当年编辑们的做法是,只要稿件选题有一定学术深度,作者对史料的应用和论证方法正确,都要尽量同作者商量,把稿件整理得完全符合刊发标准。当然,现在的情况已与往年大不相同。一个编辑部,尤其是著名杂志的编辑部,每年收到的稿件数量是当初的数十倍乃至百倍,编辑们处理往来邮件几乎占据了全部工作时间,逐一细读来稿已经难以做到。作为建议,我希望编辑部今后不妨动员编委做些具体工作。凡是经过编辑部初审和复审的稿件若需进一步做学术商讨,可以委托相关研究领域的编委跟作者联系,通过他们之间的沟通来尽可能地弥补稿件的疏漏。编委会们会明白这是他们的义务——付出一点时间帮助刊物不断提高学术水平,比当个挂虚名的编委要心里踏实得多。

另外,关于稿件的遴选,希望提倡在多种文字史料基础上的综合研究,尤其提倡少数民族文献与汉文献乃至其他民族文献的互证,以此来讲清古书形式或内容的来历。至于单一文种古籍的简单评价和翻译,除了在中国文献学领域具有特殊意义者,处理不妨从严。中国少数民族文献研究必须融入中国文献学的主流,《文献》杂志的“少数民族文献研究”专栏有责任也有能力起到推动作用。

【作者简介】聂鸿音,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研究方向:少数民族文献。